

回眸2018

蓝天碧水 启东骄傲

时下,行走在启东,你会发现,天空更蓝了,池水更清了,街道更干净整洁了。公园里,前来唱歌跳舞的人群结伴,散步休闲的市民络绎不绝;宽阔的大道上,不时有洒水车缓缓开过……

栉风沐雨,砥砺前行。2018年,市环保局围绕市委、市政府的总体要求和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工作目标任务,严格落实中央及省市环保督察整改要求,深入开展“两减六治三提升”专项行动,持续加大环境执法力度,环境保护各项工作取得了积极进展。

守望蓝天碧水,赢得启东骄傲!回眸2018,全市环保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牢记初心,不忘使命,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,实行最严格的环境保护制度,务实推进大气、水、土壤等环境综合治理,全面提高环境监管能力与水平,创造了一系列天更蓝、水更碧的骄人业绩,为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启东作出了显著贡献。

撰稿:刘嘉怡 朱文津 摄影:朱晓英等

三大战役 攻坚克难

1~11月,我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始终保持在85%以上,在全省53个县(市、区)排名中始终名列前茅;PM2.5浓度均值为25ug/m³,为最近10年最低值;水环境质量优Ⅲ类的比例为75.0%,高于全省平均指标;15个监测点土壤环境质量全面符合国家《土壤环境质量标准》二级标准。以上显著成就,得益于市环保局年内实施的大气、水、土壤治理三大战役。

看治水。稳步推进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

划》。全面完成28个重点行业VOCs综合治理项目、4个低(无)清洁原料替代项目、9个汽车维修行业VOCs治理项目、13个餐饮油烟治理项目;按照《燃煤锅炉整治工作方案》完成了5台10~20蒸吨燃煤锅炉;加强化工园区废气治理,51家企业与第三方签订了合同,12家企业安装了在线监控设备,55家企业完成了泄漏检测与修复。

看治水。大力推进产业结构调整、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等41项重点工程;积极参与“三河

三行业”整治;强化断面达标管理,2018年,我市市控以上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优Ⅲ比例为75.0%;完成7家重点企业清洁生产中期评估。

看治土。组织开展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,启动化工、医药等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。组织实施8家重点企业企业用地土壤环境隐患排查,175家企业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。着手编制重金属防控区提升方案,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实施方案已通过专家评审。

亮剑行动 剑指违法

2018年,市环保局持续加大对环境违法问题的查处力度,以“零容忍”的态度,重拳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。今年以来,共立案查处131起,建议处罚金额达2726万元,较去年同期上升183.5%。

持续开展环保执法“亮剑行动”。全面调动执法一线力量,采取常规检查和错时检查相结合的模式,完善日常监管、夜间抽查,高密度、错时检查、全方位、立体式的环境监管体系,重点打击了偷排偷放、不正常使用污染

防治设施等一批环境违法行为。年内查处案件20起,其中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8起。

大力推进突出环境问题整改。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我市19批,现除城区黑臭河道尚在整治中,其余均已整改;省环保督察交办我市信访22批47起,已全部完成整改;中央环保督察“回头看”交办我市27批57件信访案件,已完成整改31件,26件在持续整改。

全面实施“散乱污”企业专项整治。对排查

出的全市544家“散乱污”生产企业,明确各部门、区镇镇任主体,开展整治工作。截至10月底,已完成整治154家,完成整顿279家。

开展环境信访百日攻坚。今年以来,我市制定并实施了《启东市环境信访化解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方案》,通过对重要信访实行市领导包案制,对梳理出的59件中央环保督察“回头看”,开展环保局长接待等一系列工作机制,有效化解了涉及信访的1800多项环保矛盾及存在问题。

执法监管 保持高压

2018年,市环保局积极抓好企业环境污染防治工作,进一步落实企业环境安全主体责任,不断提升全市环境风险应急防控水平。

提升环境监测监控能力。建成通启、通启运河两个水质自动监测站,实时监控断面和入海断面水质状况。在添置GC-MS、ICP、苏码罐等新的监测分析仪器设备的基础上,做好人员培训和方法试验,确保年内形成大气与废气中挥发性有机污染物(VOCs)的监测能力。

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应急。积极开展区域环境风险评估,摸清我市区域内累积性和突发性环境风险的布局和特点。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制度,督促区域内生产、储存、运输、使用危险化学品和危险废物等的单位进行应急预案备案。切实加强环境应急值守,严格执行24小时集中值班,确保“12369”热线畅通。配备值班班监察监测人员,妥善处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。

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。深入开展危

险废物专项整治,加强危险废物重点源动态管理,全市179家危险废物产生、利用、处置重点单位实现网上申报。加大危废处置能力建设,年处理危险废物25000吨、医疗废物3000吨的启东市金阳光固废处置扩能技改项目已投入正常运营,削减库存危废93%以上。年处理危险废物25000吨、医疗废物800吨的南通启环保新建危废处置项目已取得危废经营许可证,进入试运行阶段。



完善制度 强化监管

2018年,市环保局进一步健全环境监管制度,对交易过程全程跟踪,指导金阳光固废处置有限公司、启东米歌酒庄有限公司等6家企业通过交易获得排污权,涉及金额约334万元。

推广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。开展新、改、扩建项目排污权有偿取得,完善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管理体系。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合起草《排污权交易流程(试行)》,与相关银行制定《排污权抵押贷款管理办法(试行)》,今年内,实施企业已达5家。

严格开展环境信用评价。继续按照“污染物排放总量大、环境风险高、生态环境影响大”的标准确定评级企业,对参评企业在污染防治、环境管理、社会影响等3大类指标和20个小项进行评分。与人民银行、银监局建立协作机制,实施绿色信贷政策。推进差别水价、电价政策,

推动企业环境整治,对40家红、黑企业在现有水费基础上每吨加收0.60元/立方米的用水费和1.00元/立方米的污水处理费。

试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。制定《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启动与磋商工作细则(试行)》及评估管理办法,明确索赔启动条件、赔偿程序、赔偿依据、磋商主体、磋商原则、磋商内容,规范了全市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评估管理程序。今年以来,全市已有3家污染企业承担生态环境赔偿2000万元。

建立重点排污单位环保总监制度。为规范重点排污单位环境管理行为,深化主体责任,提升自主守法能力,根据《南通市重点排污单位环保总监管理办法》,我市正式推行重点排污单位环保总监制度,40家重点排污单位设立环保总监,全部由副总监级以上人员担任。

